

鄉情

子敏著



好書出版社

鄉情

子
敏·著

請把本書介紹給你的朋友
請室你的朋友介紹給本社

●本書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調換●

鄉情（重排本）

定價：一二〇元

著者：子敏

校對：林琪

封面設計：史路

發行人：林櫻

發行所：好書出版社

郵政劃撥帳號：〇五〇五三七五一七
電話：三九三一—一九五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三段十五巷十九號

排版者：嘉信印刷廠

臺北市內江街一一〇巷六號

印刷者：達欣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板橋市吳鳳路五十巷四十二弄二六號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初版本第一次印刷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重排本第一次印刷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重排本第三次印刷

（自民國七十一年三月至七十七年十二月計印十二次）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二九〇號

內政部著作權執照：台內著字第一七八七七號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永遠不消失

——「鄉情」的序

• 子 敏

凡是曾經發生過的事情，永遠不消失。時間不一定有意義。如果你能發現時間的沒有意義，你就能肯定生命的不朽。

凡是曾經跟你相遇的人，永遠不再離去。空間不一定有意義。如果你能發現空間的沒有意義，你就能肯定情感的不朽。

要是這一切都那麼容易隨著時間的流逝而漂失，那麼容易因為空間的隔離而淡忘，那麼，人類的心靈豈不就像一塊僵硬冰涼的螢光板，甚麼也留不住？我知道心

永遠不消失

一

HW4445/10

靈不是一塊板。心靈容得下所有的時間，所有的空間。因此，所有曾經相逢的人，所有曾經發生過的事情，每一個，每一件，永遠活躍在我身邊。

幼年、童年、少年、青年，對我來說，並不是我的「過去」而是「現在」。這並存的現象，並沒經過一種可以叫做壓縮的過程；相反的，是擴大。這擴大，是生命的擴大。生命的擴大不必等「將來」，如果你肯作一次更實際的檢視，你就可以知道「過去」早已經為你擴大了多少。你沒法子不加以珍惜。

不是沒有人含笑提醒過我：『你的父親已經去世好幾年好幾年了。』我知道這個事實，父親去世的時候比我現在還年輕。可是我也知道另外一個事實：父親一直在我身邊。這是一種真確溫暖的感覺。在我為惱人的事情所困擾的時候，我會很想去樓下走一趟，因為我感覺到他應該是在我現在的住宅的樓下。我會走到樓下我的臥室門外，因為我感覺到我現在的臥室應該是他的臥室。然後，我會開口說：『爸爸，我……。』因為他一直跟我生活在一起。這完全是一個事實，因為那感覺本身是一個事實。

我的母親健在，卻生活在臺灣海峽陰暗的西邊大陸，生活在共產烏雲的籠罩之

下。可是我在女兒的性格上，在孩子們的「媽媽」對我的體貼關懷中，感覺到母親像往日，就住在我現在的家裏。她有一個有香氣的房間，房間裏有她喜歡的「紅樓夢」和「浮生六記」。那房間，也在我家裏。當生活裏有風雨的時候，會有一股那麼堅強的柔弱，那麼柔強的堅強的力量，圍護著我。我知道，那是母親，就在我家裏。當我洗過澡，換上乾爽有太陽香氣的內衣的時候，我會把孩子們的「媽媽」那一雙勤勞的手，看成母親的手。少年時代一天要說好幾次的那句話會溜到我嘴邊：『媽媽，謝謝。』

不只是父親還在世，不只是母親就住在我的家裏，還有一羣親切的鄉人。這些親切的鄉人，在我心中，建立了一個永恆的純真厚道的社會。他們是看我長大的一羣，有的現在應該是一百零一歲，有的比我年輕。他們住在海峽的另一邊，在邪惡的心靈所能想得出來的愁慘制度下，莊嚴的忍受著戲弄和折磨。我不能否認，兩個經度的空間，三十年的時間，是一種距離。但是，對我來說，空間和時間的隔離並沒有多大的意義，因為，曾經發生過的事情永遠不消失，曾經相逢過的人永遠不分開。親切的鄉人，從來沒離開過我。我走在臺北的衡陽街就像童年走在廈門的中山

路。每一個對我含笑點頭的人，彷彿都是當年呼我小名的鄉人的化身。『阿良，阿良！』這樣的呼喚值得拿千金去交換。

陽光、潮聲、船影、港灣、沙灘、花樹：時常從永恆裏湧回我心中的不只是這風景，所謂「鄉情」，所以難忘，是對風景裏的人的牽掛。

儘管，往日他們給我的溫暖人生的感覺，今天還在，但是，我渴求的更多。雖然我不能再像往日一樣跟我的鄉人親切交往，卻希望往日的親切交往至少從頭再呈現一次。我選擇了最適合往事活躍的時刻——靜夜。我選擇了最適合讓往事呈現的方法——寫作。每一個星期六的深夜，我把自己關在我的「月光小屋」裏，提筆，凝神，跟一位鄉人重聚。我並不約束自己的感情，該嘴角湧起笑意的時候就讓嘴角湧起笑意，該眼眶發熱的時候就讓眼眶發熱。這樣，在將近四十個星期以後，我發現我差不多寫成了一本書——就是你看到的這一本「鄉情」。這是一本穿越時間和空間的書，把過去和現在融合成一體。

完成了這樣一本書，從某一個角度看，我當然應該十分珍惜，因為它是我心血的結晶。不過，一個人的「心血結晶」對別人並不就產生了意義。我想，我的寫作

所以能持續了四十個星期，主要的是心中有一個堅定的信念，那就是世人所說的：「人心是肉做的」。我要爲這個信念作表達。我希望天下人不因爲遇到過惡人就忘了寬恕，不因爲「人」曾經使他害怕過，就痛恨全人類。你應該相信人性的善良，而且要堅信不疑。因爲愛文學，我也是一個喜歡閱讀聖經的人。我相信聖經裏所說的「迷途的羔羊」，正是你心目中無法原諒的惡人——他偏離了高貴人性的航道，迷失在虛幻的濃霧裏。我相信人間只有惡念，並無惡人。我相信善念對人有永恆的吸引力。善念不但可以豐富自己的人生，也能豐富別的人生。這本書，並不代表我的「寬恕」，真正期待寬恕的是我自己。這本書，代表的是我的「感恩」。

我的前四本書：「小太陽」、「和諧人生」、「在月光下織錦」、「陌生的引力」，都是由「純文學出版社」出版的。我跟純文學出版社關係的密切，也是我的讀者都知道的。現在這本書卻交由「好書出版社」出版，難道是我除了「純文學」那樣關係密切的出版社以外，還有關係更密切的出版社嗎？這是一個應該回答的問題。我只好透露，這是因爲好書出版社的負責人是我的女兒櫻櫻，她是念圖書館系的。

這幾年來，出版界最令人惋惜的一件事，就是因為大部頭書的出現而得了嚴重的「胃擴大症」。出版者已經完全把「出版」和「暴發」當作一件事看待，極端輕視從前那種可愛的，小小的，量力而為的，珍視「一本書」的，充滿人情味的「迷你」出版活動。我是一個例外。我肯定出版界的大企業型態，但是並不排除，甚至可以說是十分珍視出版界裏像是閃爍的金星那樣的把「一本書」當作一件工藝品來處理的「業餘精神」。我認為這業餘精神所追求的「質的美」，比大刀闊斧的企業精神所追求的「量的美」更加動人。實驗的，創造的，沒有「頭寸壓力」的業餘出版，仍然值得鼓勵。

我把我的書交給好書出版社出版，就像我業餘為我所愛的報館熬夜寫稿一樣，含有一個純真的動機，那就是「好玩兒」。我的「好玩兒」，對好書出版社來說，也許會變成「不好玩兒」。不過，那情形不會很嚴重，因為我已經說過，那是一個沒有「頭寸壓力」的出版社。它剛誕生，還沒發展到有一個「企業企圖」。

我的習慣是，每一本書出版的時候都要自己提筆寫一篇序。我的感觸是，我為我的第四本書「陌生的引力」寫序的時候是民國六十四年，現在為第五本書寫序，

竟已經是民國七十一年了。這七年過得真快。七年前，我做夢也想不到，我竟會在七年後的今天，把一部本來要交給「純文學」出版的書稿，交到女兒的手裏，說：『交給你出版吧！』從這件事看起來，我好像已經「很老」了。

當然，我真正的心情並不是這樣，我仍然覺得很愉快，很自豪。我可以讓她分享我的出書經驗。我仍然可以「教」她，仍然是一個父親，像在她小時候一樣。

民國七十一年一月一日



子敬的散文著作：

- 小太陽（純文學出版社・民國六十二年獲中山文藝創作獎）
- 和諧人生（純文學出版社）
- 在月光下織錦（純文學出版社）
- 陌生的引力（純文學出版社）
- 豐富人生（好書出版社）
- 小方舟（好書出版社）



「鄉情」是子敏的第五本散文集。幾年前，他常在家中的「月光小屋」望月懷念鄉人，一夜想一人，想到一人寫一人，竟一口氣寫了四十篇。

他說：這是「看着我長大的人」的可愛畫像。

目錄

永遠不消失

——「鄉情」的序（子敬）……………一

離鄉……………一

家族……………七

舅爺……………一五

海水叔公……………二三

外祖母……………三一

父親……………三九

受苦是一場夢……………四五

母親的智慧……………五三

乾爹·····	六一
古堡·····	六九
金萬伯·····	七七
牧羊人·····	八七
灼如伯·····	九七
二弟·····	一〇七
玉蟾·····	一一七
欽欽·····	一二五
四弟·····	一三五
稻花·····	一四三
大堂兄·····	一五三
烏定哥·····	一六一
狗王·····	一六九
阿乙姊·····	一七九

目
錄

阿珠·····	一八七
成親王·····	一九七
綠書包·····	二〇七
穿輪鞋的孩子·····	二一七
白面書生·····	二二五
矮腳虎·····	二三五
黃老師·····	二四三
泰禮先生·····	二四九
安德遜先生·····	二五七
陳字典·····	二六五
修理鬧鐘·····	二七三
畫股票·····	二八三
雨露·····	二九一
慶祥·····	二九九

鄉
情

四

漢裝阿鉛·····	三〇七
喝豆漿去吧！·····	三一五
色卽是空·····	三二五
想起那個島·····	三三五

離鄉

那年離家，是在深冬，我四點半起牀，窗外隱隱看到黑色的樹影隨風搖動。擰開電燈，首先映入眼簾的，是昨晚捆紮好的行李，上面有白布條，寫著我的名字。我悄悄開門到廚房用涼水草草的洗臉刷牙。天氣很冷，心裏的感覺也是冰涼的。回到屋裏，妹妹已經醒了，低頭在穿鞋子。她低聲告訴我今天送我上船。小弟也揉揉眼睛跳下牀來，他永遠不肯穿皮鞋，冬天也寧願光著腳丫子挨凍。我知道他起來做什麼。他很倔強，有清寒家庭子弟的本色。我感激他爲我早起，不忍阻止他，並且知道阻止也沒有用。三個人的影子照在空洞沒有一點裝飾的白牆上，使我想起應該在場的二弟。他因爲要回到外縣去工作，三天前走了，昨天來信說：『不能送你，也許是幸運，你知道我會受不了的。』爲了生活，我們離別過一年，他回家沒能見